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51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7月18日召开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2日、7月19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一千零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2年12月30日至2023年04月04日	1.44%-3.20%	闲置募集资金	无
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八百零四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年01月03日至2023年03月03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无
3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广德支行	单位7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不定期	1.50%	闲置募集资金	无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7月18日召开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 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保荐机构 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此次投资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2JG737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10月20日	1.3%-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12.5	无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公司稳利22JG3700期(1个月早鸟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9月1日	1.35%或3.05%或3.2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17	无
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四百七十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1.44%-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16	无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76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年9月2日至2022年10月8日	1.35%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6	无
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五百四十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1.44%-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86	无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0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1月10日	1.30%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3	无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10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3年01月10日	1.30%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六百三十九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2月10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74	无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95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2月30日	1.30%或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66	无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2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1日	1.30%或2.9%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3	无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3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2月1日	1.30%或2.9%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78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4日至2022年12月14日	1.30%或2.85%或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5	无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23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2月7日至2023年1月6日	1.3%或2.7%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七百七十五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2月20日至2023年1月20日	1.44%或2.9%或3.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一千零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2年12月30日至2023年04月04日	1.44%-3.2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八百零四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年01月03日至2023年03月03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7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广德支行	单位7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不定期	1.5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30,8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合同、产品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债券代码:128123　债券简称:国光转债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转股价格:13.17元/股

转股时间:2021年2月1日至2026年7月26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及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3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7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 32,000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通知》(深证上〔2020〕732号)文同意,公司3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19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国光转债”,债券代码“128123”。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间

根据《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1年2月1日至2026年7月26日。

(四)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3.70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实施了权益分派,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国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70元/股调整为13.4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1年6月4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国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2021年7月6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2021年8月11日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共计737,442 股股权激励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5.2504元/股。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国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3.48元/股调整为13.4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国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公司因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国光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5月27日起调整为13.17元/股,并对此前的转股价格进行补充调整、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5月21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国光转债”转股及股本变动情况

自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即2022年第四季度),“国光转债”因转股减少 0 元 (0张债券),转股数量为0股。截至 2022年12月31日,“国光转债”剩余可转债金额为 319,919,800.00元,剩余债券3,199,198.00 张。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期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216,121.00	8.32	0	36,216,121.00	8.3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9,246,462.00	91.68	0	399,246,462.00	91.68
三、股份总数	435,462,583.00	100	0	435,462,583.00	100

四、其他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联系电话进行咨询,咨询电话:028-66848862。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股本结构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国光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3-00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元/股,回购资金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共计3,394,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243,753,169股的 0.273%,涉及成交总金额75,082,66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1、2022年8月25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5,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243,753,169股的0.012%,最高成交价为21.2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58元/股,成交总金额3,048,94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2、2022年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60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243,753,169股的0.129%,最高成交价为22.6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0.45元/股,成交总金额10,663,51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6、2022年12月9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42,5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243,753,169股的0.052%,最高成交价为23.6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39元/股,成交总金额15,093,013.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均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28元/股。公司实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实施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和节奏、交易委托时段的要求,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个交易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 (即2022年8月25日) 前五个交易日股票累计成交量为49,786,708股。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45,000股,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事实发生之日起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12,446,677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0511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2023-001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到期赎回本金:1,000万元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2年8月3日,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1,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低风险、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力鼎光电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一、本次已到期产品的赎回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1,000万元购买了厦门银行新阳支行的结构性存款CK2202774,产品期限91天,起息日为2022年9月30日,到期日为2022年12月30日。公司已按期收回前述理财产品本金1,000万元,并获得收益8.54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前述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2023年1月3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产品的余额为18,750万元。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4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2023-001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司法拍卖流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权拍卖的基本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公开渠道获悉,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31日10时至2023年1月1日10时(延时除外)在“淘宝司法拍卖网”公开拍卖北京东方君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总计75,486,481股,占东方君盛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6.84%(详见2022-042号公告)。

二、股权拍卖的进展情况

公司通过“淘宝司法拍卖网”查询,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2月31日10时至2023年1月1日10时对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75,486,481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公开拍卖。根据本次拍卖结果显示,本次拍卖标的物已流拍,流拍原因:无人出价。

三、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东方君盛持有的公司股份后续是否再次被拍卖具有不确定性。若拍卖最终举行,涉及的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院执行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日

中融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01月03日

送出日期:2023年01月0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融成长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	010008
下属基金简称	中融成长优选混合A	下属基金代码	010008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18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金拓	2021年04月07日		2012年08月01日
王可汗	2022年12月30日		2016年04月08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秉承成长投资的理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 (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1)成长性行业优选策略(2)成长性个股优选策略(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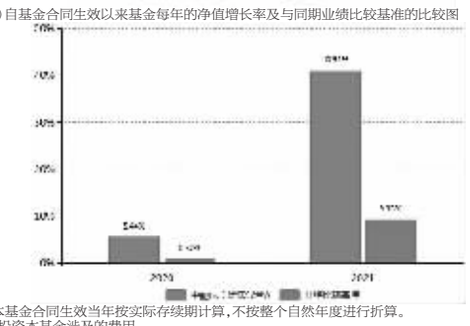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1.50%	
	100万≤M(300万	1.00%	
	300万≤M(500万	0.8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365天	0.50%	
	N≥365天	0.00元/笔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账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具有对相关市场的系统性风险,不能完全规避市场下跌的风险和个券风险,在市场大幅上涨时也不能保证基金净值能够完全跟随或超越市场上涨幅度。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 (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可投资于股指期货,股指期货作为一种金融衍生品,具备一些特有的风险点。股指期货所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基差风险、保证金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

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本基金在参与港股市场投资时,将受到全球宏观经济和货币政策变动等因素所导致的系统性风险。

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机制(即当日买入的股票,在交收前可以于当日卖出),同时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加之香港市场结构性产品和衍生品种类相对丰富以及做空机制的存在;港股股价受到意外事件影响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本基金的波动风险可能相对较大。

本基金可通过港股通投资于港股,港股通业务存在每日额度和总额度限制。总额度余额少于一个每日额度的,证券交易服务公司自下一港股通交易日起停止接受买入申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开市前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新增的买单申报将面临失败的风险;在联交所持续交易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当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在交易时间内提交订单依据的港币买入参考汇率和卖出参考汇率,并不等于最终结算汇率。港股通交易日日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净额换汇,将换汇成本按成交金额分摊至每笔交易,确定交易实际适用的结算汇率。故本基金投资面临汇率风险。

根据现行的港股通规则,只有内地和香港两地均为交易日且能够满足结算安排的交易日才为港股通交易日,存在港股通交易日不连贯的情形(如内地市场因放假等原因休市而香港市场照常交易但港股通不能如常进行交易),而导致基金所持的港股组合在后续港股通交易日开市交易中集中体现市场反应而造成其价格波动骤然增大,进而导致本基金所持港股组合在资产估值上出现波动增大的风险。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的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本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2、市场风险

(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通货膨胀风险(5)上市公司经营风险(6)再投资风险

3、信用风险

4、操作风险

5、管理风险

6、合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中融基金官方网站[www.zr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争议解决方式: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中融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01月03日

送出日期:2023年01月0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融成长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	010008
下属基金简称	中融成长优选混合C	下属基金代码	010009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18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金拓	2021年04月07日		2012年08月01日
王可汗	2022年12月30日		2016年04月08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秉承成长投资的理念,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 (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1)成长性行业优选策略(2)成长性个股优选策略(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3、债券投资策略;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65%+恒生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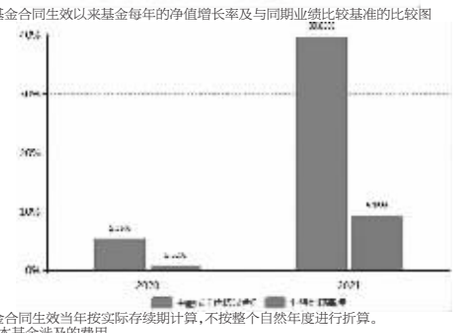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50%	
	N≥30天	0.00%	

注: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申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0.6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